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4月18日下午15:00时以现场会议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弘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基于对2024年宏观市场预期，以及外部环境因素对汽车电子行业的影响，公司2024年度将坚持稳健经营，预计实现营业收入、利润指标同比增长，保持

合理盈利区间；同时，推进精益管理，严控费用支出，实现费用指标优化。2024年公司合并资本支出计划约3亿元，主要用于房屋建筑物基建、设备设施建设、设备构建支出、产线建设等。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符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及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与规定。同时，此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管理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情况良好，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在促进各项业务活动有效进行、保证财务制度有效实施、防范经营风险等方面发挥了一定作用，保障了公司生产的安全运营和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社会责任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规定，符合真实、客观、透明的原则，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在 2023 年度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信息。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全体监事对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年度的财务及经营情况；

(3) 在监事会提出本审核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有关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鉴于监事厉超然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亲属关系，基于谨慎性原则，厉超然女士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造成对公司利益的损害。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鉴于监事厉超然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亲属关系，基于谨慎性原则，厉超然女士就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最高单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根据目前公司经营等情况，相关服务费用预计与 2023 年度持平。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公司全体监事对公司编制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及经营情况；

(3) 在监事会提出本审核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有关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同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见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